

2022年度
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醴陵市供销社联合社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省、株洲、醴陵市供销合作社有关供销合作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研究和提出有关工作建议。

（二）研究和拟定我市供销合作社的发展规划，并组织所属单位具体实施。

（三）组织、指导、参与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日用消费品的业务经营工作；根据市人民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的授权和委托，承担重要物资的国家商业储备、救灾储备。

（四）构建城乡现代化流通网络，开拓城乡市场，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和专业合作社，为我市“三农”提供综合服务，建立和完善为“三农”服务的综合体系；预测预报相关的市场信息。

（五）管理和监督供销社系统的各类资产，确保社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依法维护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

（六）负责原供销联社、轻工业总公司、商业总公司 3 个系统所属企业改革后有关遗留问题的处理、后续管理以及企业改制后的维稳、综治等各项工作。

（七）负责原供销联社、轻工业总公司、商业总公司 3 个系统所属人员（含机关工作人员、返聘的企业留守人员）以及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八）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劳资股、财务审计股、合作指导股、经济贸易股、资产管理股、信访室和安全保卫股等 8 个股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2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42.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896.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0.84
八、其他收入	8	49.59	八、农林水支出	21	95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992.26	本年支出合计	23	992.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总计	13	992.26	总计	26	992.2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92.26	942.68					49.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6.42	846.84					49.5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6.42	846.84					49.5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6.42	846.84					49.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4	0.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213	农林水支出	95.00	95.00					
21301	农业农村	95.00	95.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95.00	9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92.26	812.26	1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6.42	811.42	8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6.42	811.42	8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6.42	811.42	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4	0.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213	农林水支出	95		95			
21301	农业农村	95		95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95		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42.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846.84	846.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0.84	0.84		
	8		八、农林水支出	22	95.00	95.00		
本年收入合计	9	942.68	本年支出合计	23	942.68	942.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942.68	总计	28	942.68	942.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42.68	762.68	18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6.84	761.84	8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6.84	761.84	8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6.84	761.84	8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4	0.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213	农林水支出	95.00		95.00
21301	农业农村	95.00		95.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95.00		9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8.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8.1	30201	办公费	9.1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7.35	30202	印刷费	1.0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17.1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46.02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0.60	30205	水费	0.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5.61	30206	电费	3.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8	30207	邮电费	0.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	30211	差旅费	1.0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4.7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5	30214	租赁费	8.4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33	30215	会议费	0.9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5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5.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8.0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6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9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0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2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77.0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人员经费合计		530.68	公用经费合计				231.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					5.00	2.96					2.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992.2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8.8万元，减少15.27%，主要是供销综合改革项目经费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992.2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42.68万元，占95%；其他收入49.59万元，占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992.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2.26万元，占81.86%；项目支出180万元，占18.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942.6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1.97万元，减少15.43%，主要是因为供销综合改革项目经费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42.6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71.97万元，减少15.43%，主要是因为供销综合改革项目经费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支出相应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42.6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46.84万元，占89.8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84万元，占0.09%；农林水支出95万元，占10.0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42.68万元，支出

决算数为942.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46.84万元，支出决算为84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84万元，支出决算为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

年初预算为95万元，支出决算为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62.6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30.6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9.5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231.9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0.4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2.96万元，完成预算的59.2%，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

持平，无此项安排。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2.96万元，完成预算的5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次数和费用。与上年相比增加0.11万元，增长3.8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全国总社及广东省社等前来调研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无此项安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无此项安排。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96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96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42个、来宾168人次，主要是全国总社农资与棉麻局、广东省供销社、河北省平泉市供销社等单位来醴调研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不属于机关运行经费计算范围。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9万元，用于召开株洲市“三位一体”（三社合一）改革试点工作经验交流会，人数40人，内容为介绍改革试点工作开展情况，株洲供销社与湖南农商行株洲办事处签约等议程；开支培训费0.53万元，用于支付干部教育培训线上课程费用，人数16人，该培训根据省人社函〔2022〕58号文执行，事业单位在编在册在岗工作人员参加。2022年本部门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由于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由于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2022年收入合计992.26万元，支出合计992.26万元。其中基本性支出为812.26万元，项目支出为180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为：工资津贴福利支出（人员支出）为488.3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36.47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7.43 万元。基本支出使用方向主要用于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离退休人员费用，机关运行经费等支出，项目支出为供销综合改革项目支出，全部为对供销企业补助支出。

在认真整理分析相关资料后，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综合分析各项评价指标，对照“醴陵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评分，我单位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为优。我单位 2022 年度共收、支供销综合改革项目经费 180 万元，全部用于支付网点建设资金、农资储备中心改建资金、惠农服务建设工作经费等项目。综合改革项目资金发挥了支撑作用，形成了市、镇、村三级惠农服务体系，助推了“党务、村务、商务”三结合的村级惠农服务平台建设，实现了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促进了乡村振兴和农民增收，供销综合改革成效显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市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第五部分

附件

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关于报送 2022 年度绩效自评资料的通知》（醴财发〔2023〕2 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是由原商业总公司、轻工业总公司和供销联社改制后于 2009 年合并组建而成的正科级事业单位。截至 2022 年底，单位共有人员 192 人，其中在编人员 22 人，下派人员 1 人，返聘留守人员及临聘人员等 40 人，离休干部 6 人，退休人员 64 人，离休遗孀、配偶及退休遗属共 19 人，改制企业联络员 40 人。

2、职能职责

①贯彻落实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省、市供销合作社有关供销合作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研究和提出有关工作建议。

②研究和拟定我市供销合作总社的发展规划，并组织所属单位具体实施。

③组织、指导、参与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日用消费品的业务经营工作；根据市人民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的授权和委托，承担重要物资的国家商业储备、救灾储备。

④构建城乡现代化流通网络，开拓城乡市场，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和专业合作社，为我市“三农”提供综合服务。

⑤管理和监督供销社系统的各类资产，确保社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依法维护供销合作总社的合法权益。

⑥负责原供销联社、轻工业总公司、商业总公司 3 个系统所属企业改

革后有关遗留问题的处理、后续管理以及企业改制后的维稳、综治等各项工作。

⑦负责原供销联社、轻工业总公司、商业总公司 3 个系统所属人员（含机关工作人员、返聘的企业留守人员）以及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⑧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机构情况

根据市供销社职能职责，内设办公室、人事劳资股、财务审计股、合作指导股、经济贸易股、资产管理股、信访室和安全保卫股等 8 个股室。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部门整体支出规模及使用方向。

2022 年收入合计 992.26 万元，支出合计 992.26 万元。其中基本性支出为 812.26 万元，项目支出为 180 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为：工资津贴福利支出（人员支出）为 488.3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4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7.43 万元。基本支出使用方向主要用于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机关运行经费和离退休人员费用等支出，项目支出为供销综合改革项目支出，全部为对供销企业补助支出。

2、部门整体支出主要内容及涉及范围。

部门支出的主要范围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工作人员工资福利、离退休费、机关运行费、综治维稳费、安全生产和供销综合改革经费等方面。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鉴于市供销社职能职责的特殊性，其部门整体支出除基本支出外，2022 年还有供销综合改革项目支出 180 万元。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供销社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为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商品与服务支出以及事业单位离

退休支出。

2、基本支出的范围。基本支出合计 812.26 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为：工资津贴福利支出（人员支出）为 488.3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4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7.43 万元。“三公经费”全部为公务接待费 2.96 万元，比去年增加了 0.11 万元，增加了 3.74%。主要原因是供销改革工作成效显著，吸引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农资与棉麻局等领导、同行前来督查检查、交流学习，接待支出增加。

（二）专项支出

供销综合改革项目支出 180 万元，全部为供销综合改革支出。

2022 年醴陵市供销合作社收到上级和本级供销综合改革专项资金共计 18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支付网点建设、农资储备中心改建、惠农服务体系和三位一体建设等资金 180 万元。综合改革项目资金发挥了支撑作用，形成了市、镇、村三级惠农服务体系，助推了“党务、村务、商务”三结合的村级惠农服务平台建设，实现了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促进了精准扶贫和农民增收，供销综合改革成效显著。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2022 年，我单位对已建设的 187 家基层社进行摸底调研，形成了 3 篇村级综合改革典型经验调研报告，为更好推进基层社提质增效提供了理论依据。一是与醴陵农商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打造集供销、金融于一体的综合合作服务平台，帮助农民专业合作社、村级供销社等单位获得银行授信 400 余万元。二是紧盯“市场主体培育年”目标，推动形成主体多元、形式多样、服务高效、农民受益的农业社会化服务新格局，建设了 4 家区域性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中心、6 家社会化服务化组织。三是严格按照县域流通服务网络建设提升行动工作安排，大力发展物流配送中心和连锁超市，带动市镇村三级流通服务网络建设。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加强队伍建设，维护系统内部和谐稳定。在服务群众方面。

积极参与森林防灭火活动，协助疫情防控。在资产与安全管理方面。抓好每月一次全方位大检查，发现并整改一般安全隐患30余起。在改制企业后续管理服务方面。我们协助医保局全方位摸底核查改制人员信息。及时掌握信访情况，做好改制职工的人事服务工作。在单位内部管理方面。我们全面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各项廉政法规，扎实推进清廉机关建设，开展禁毒宣传教育，组织了多种多样的团体活动，打造了健康文明、昂扬向上、全员参与的机关文化。

（二）稳步推进供销工作，推进基层社提质增效。与醴陵农商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打造集供销、金融于一体的综合合作服务平台建设了4家区域性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中心、6家社会化服务化组织。大力发展物流配送中心和连锁超市，带动市镇村三级流通服务网络建设。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改制企业遗留问题多,上访人员较多，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任务重。二是系统所管房屋资产绝大部分建于六、七十年代，设施陈旧，线路老化，存在很多安全隐患。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解决好改制遗留问题。为改制职工及家属做好服务，为余下2200余名改制职工办理好退休手续。按照信访工作制度，做好来访群众的接访工作，努力做到全年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达100%，群众满意率达95%。

2.加强国有资产管理。进一步加大资产安全检查力度，按照“早发现、早整改”的原则，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进一步加大老旧破损资产的维修力度，确保所辖资产保值增值。

七、绩效评价结果

在认真整理分析相关资料后，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综合分析各项评价指标，对照“醴陵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评分，我单位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

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2 年度重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醴陵市供销合作社是由原商业总公司、轻工业总公司和供销联合社改制后于 2009 年合并组建而成的正科级事业单位。截至 2022 年底，单位共有人员 192 人，其中在编人员 22 人，下派人员 1 人，返聘留守人员及临聘人员等 40 人，离休干部 6 人，退休人员 64 人，离休遗孀、配偶及退休遗属共 19 人，改制企业联络员 40 人。

(二) 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根据年初预算，我单位重点专项资金主要为离退休人员经费 17.5 万元，供销综合改革资金 70 万元两个方面。

1、离退休人员经费 17.5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节日补助、独生子女费、退休遗属生活费、伤残补助金等支出。

2、供销改革专项经费 7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几方面：一是完成农资储备中心升级改造。建设内容包括屋面翻新、大门改造、装卸设施增置。二是完成农产品电商平台建设，包括货柜制作等。三是升级改造村级供销社，完善配套设施，打造为农服务亮点，促进村集体增收。四是新建示范村村供销社。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情况分析。

2022 年我单位共安排重点专项资金 87.5 万元，其中离退休人员经费 17.5 万元，供销综合改革资金 70 万元。截至 12 月底，资金全部安排落实到位。

(二)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离退休人员经费 17.5 万元。其中包括节日补助 6.24 万元，退休遗属生

活费 3.32 万元，独生子女费 2.88 万元，慰问金 1.63 万元，伤残补助 0.79 万元，离退休支部费用 2.64 万元等。

供销改革专项经费 70 万元。主要用于供销惠农服务体系和三社合一建设。一是完成农资储备中心升级改造。建设内容包括屋面翻新、大门改造、装卸设施增置。二是完成农产品电商平台建设，包括货柜制作等。三是升级改造村级供销社，完善配套设施，打造为农服务亮点，促进村集体增收。四是新建示范村村供销社。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加强制度建设。严格执行《会计法》和《预算法》等法律法规，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制定并出台了《醴陵市供销社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财务收支行为。

2、严格支出管理。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规定，严格把关项目验收审核，加强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22 年，我单位对已建设的 187 家基层社进行摸底调研，形成了 3 篇村级综合改革典型经验调研报告，为更好推进基层社提质增效提供了理论依据。一是与醴陵农商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打造集供销、金融于一体的综合合作服务平台，帮助农民专业合作社、村级供销社等单位获得银行授信 400 余万元。二是紧盯“市场主体培育年”目标，推动形成主体多元、形式多样、服务高效、农民受益的农业社会化服务新格局，建设了 4 家区域性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中心、6 家社会化服务化组织。三是严格按照县域流通服务网络建设提升行动工作安排，大力发展物流配送中心和连锁超市，带动市镇村三级流通服务网络建设。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经济性分析

2022 年，我单位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厉行节约，项目支出都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执行，确保项目支出在为农服务和促进供销事业发展上

发挥作用。

（二）效益性分析

我单位在省社、株洲市社的支持下，供销事业大步向前。2022年5月，我单位被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列入2022年供销合作社县域流通服务网络强县培育名单。建设了4家区域性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中心、6家社会化服务化组织，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0%。为完善农村服务网络体系建设、服务农民生产生活、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推进“三社合一”、助力乡村振兴发挥了积极成效。

（三）有效性可持续性分析

我单位改制企业遗留问题多，信访维稳任务重，资产管理难度大，但是我单位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不断深化供销合作综合改革，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工作成效明显。我单位规范权力运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作用，为解决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和深化供销合作综合改革作出了应有的努力。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进一步加强重点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科学规划、合理使用，确保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二）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022年5月，醴陵市供销社被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列入2022年供销合作社县域流通服务网络强县培育名单，是株洲地区唯一被列入该名单的县级社。2022年以来，我单位有条不紊推进“两个到户”、“三社合一”。依托湘农农产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成立项目运营部，投入建设“快团团”小程序，指导村供销社建立微信群，推进线上线下社区团购。目前已选取的6个试点村共开展了20多次的团购集采，涵盖洗衣液、食用盐等30多个集采类别，销售金额2.5万元，联结服务3500户农户，进一步强化了市供销社推动、村级供销社行动、市湘农公司带动、农民参与联动的经营服务格局。

承办株洲市“三位一体”（“三社合一”）改革试点工作经验交流活动，与醴陵农商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打造集供销、金融于一体的综合合作服务平台。截至 2022 年底，共为农民专业合作社、村级供销社等单位授信 400 余万元。

存在的问题：供销改革资金缺口较大。做优“三位一体”改革，做实市场主体培育，做好“两个到户”服务，资金缺口较大。

建议：积极稳妥推进“三位一体”综合改革。严格贯彻落实株洲市委长春副书记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试点调度会的指示，按照“准、深、快、全、合、稳、效”七个方面的要求，进一步推动供销改革走向深入，着力按照合作制理念，增强为农服务合力，积极推进生产、供销、信用三大服务功能的实质性融合，确保试点工作取得实效。